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宝馨科技 **股票代码:** 002514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讯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股份变动性质: 因上市公司增发股份购买资产导致持股比例降低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 2014年3月31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 (三)依据《证券法》、《管理办法》、《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所持有、控制的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馨科技"或"公司")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广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萨摩亚广讯")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宝馨科技拥有权益的股份;
- (四)本次股东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权益变动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它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 (五)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化的原因是宝馨科技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陈东、汪敏夫妇共同持有的南京友智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因宝馨科技拟向交易对方增发股份进行资产收购,在发行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此次持有宝馨科技股份持股数量未变动,但持股比例将由 51.47%下降为 42.06%(因向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股份数额尚未确定,暂未考虑该事项的影响)。
- (六)宝馨科技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尚需经宝馨科技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比例下降将在宝馨科技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官实施后发生。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5
第三节	持股目的及持股计划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9
第七节	备查文件10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12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文章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萨摩亚广讯: 广讯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宝馨科技: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友智科技:南京友智科技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广讯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 2001年3月28日

3、注册资本: 500 万美元

4、董事: CHANG YU-HUI

5、注册地址: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6、主营业务:一般投资业务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东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萨摩亚广讯已发行 500 万股股份,每股面值 1 美元, 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的注册资本(美元)	持股比例
CHANG YU-HUI	2, 550, 000. 00	51.00%
叶云宙	2, 450, 000. 00	49.00%
合 计	5, 000, 000. 00	100.0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 或其他地区居留权	在其他公司 兼职情况
CHANG YU-HUI	女	执行 董事	加拿大	加拿大	否	无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 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 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持股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为实现产业链延伸的业务发展策略,迈进节能环保行业,并提高上市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宝馨科技拟以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友智科技100%的股权。

因宝馨科技拟向交易对方增发股份进行资产收购,信息披露义务人此次持有 宝馨科技股份虽然持股数量未变动,但持股比例将下降。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无明确的增持或减持计划。但在 未来 12 个月内,依据自身的资金需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有可能减持其持有的宝 馨科技的股份。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宝馨科技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宝馨科技股份 5,6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47%,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 质押、冻结。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宝馨科技为实现产业链延伸的业务发展策略,迈进节能环保行业,并提高上市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拟向陈东夫妇支付 13,300 万元的现金及定向发行的 24,328,859 股宝馨科技股份,收购其持有的友智科技 100%的股权。

三、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股份性质	交易前		交易后	
从小石小			数量(万股)	比例 (%)	数量(万股)	比例 (%)
广讯有限 公司	上市公司再 融资	无限售条件 股份	5, 600. 00	51. 47	5, 600. 00	42. 06%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自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未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交易 买卖上市公司股票。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 1、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2、宝馨科技本次重大资产收购方案,以支付现金和发行股份收购陈东夫妇持有的友智科技 100%的股权,需要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实施。收购方案中还包括了向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以募集配套资金的安排。并将在本次资产重组方案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实施。因向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的时间和发行数量尚未确定,计算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股份在宝馨科技股本总额中所占比例时,并未考虑该因素的影响。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注册证书。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身份证明文件。
- 3、宝馨科技与陈东、汪敏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 4、宝馨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宝馨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公司证券部



(此页无正文,为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讯有限公司(BROAD-INFO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2014年3月31日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 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苏州市		
股票简称	宝馨科技	股票代码	002514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广讯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 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 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 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 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 是否为上市公司 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请注明) 资产收购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 前拥有的股份数量及 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 份比例	持股数量: 5,600 万股 持股比例: 51.47%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持股数量,5600万股 变动数量,0万股 变动比例,941%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 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 续增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 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 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 股票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 广讯有限公司 (BROAD-INFO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2014年3月31日

